

净土

决疑论

讲记

印光法师 著

(修订版)

金城出版社
GOLD WALL PRESS

中国佛学院教材

讲记 | 决疑论 | 净土

(修订版)

金城出版社
GOLD WALL PRESS

释传印 讲记

印光法师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净土决疑论》讲记 / 印光法师著 ; 释传印讲记

-- 北京 : 金城出版社, 2012.6

ISBN 978-7-5155-0475-9

I. ①净… II. ①印… ②释… III. ①净土宗—研究

IV. ①B946.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06657号

原 著 印光法师

讲 记 释传印

策 划 慧 浩

责任编辑 柯 湘

特约编辑 明 杰 张育英

装帧设计 杨林青 陈溪桥

校 对 秦 萌 刘 东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 19

字 数 190千字

版 次 2013年1月第1版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

印 刷 北京振兴华印刷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5155-0475-9

定 价 50.00元

出版发行 **金城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11区37号楼 邮编: 100013

发 行 部 (010)84254364

编 辑 部 (010)642157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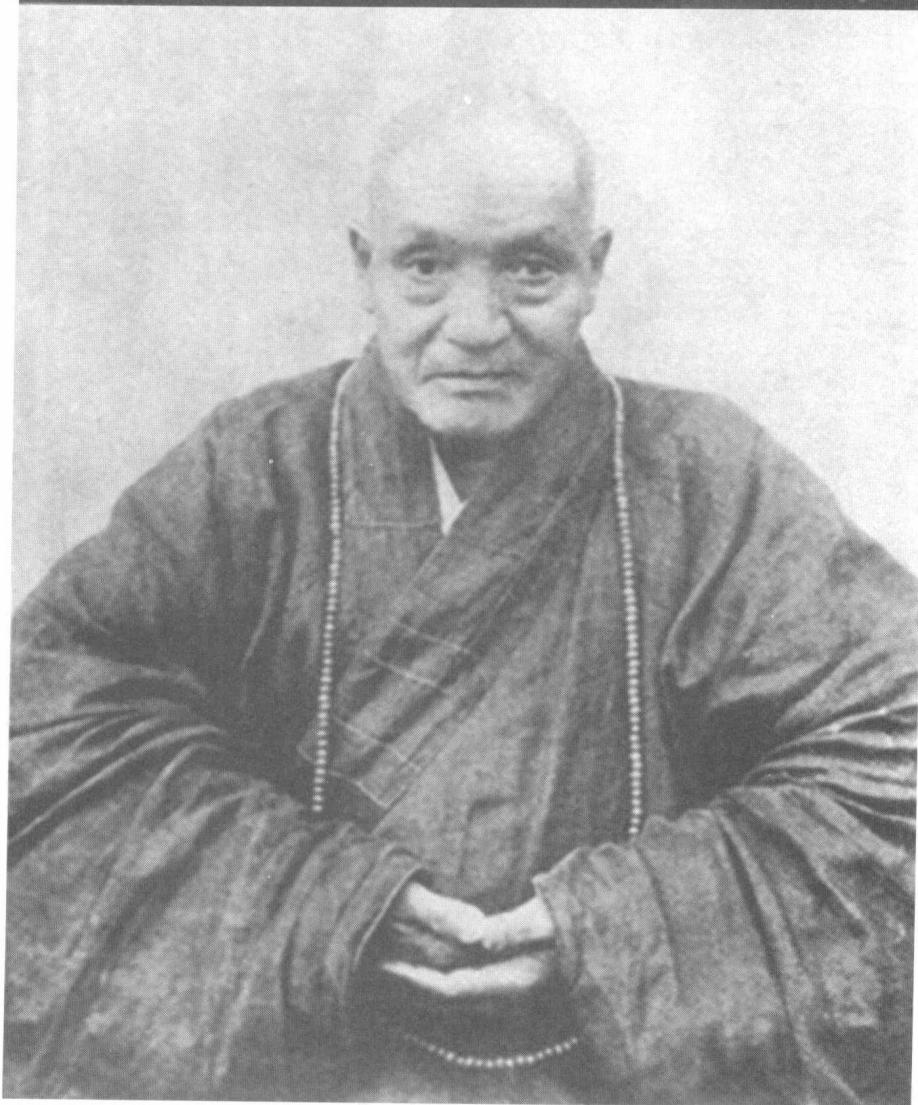
总 编 室 (010)64228516

网 址 <http://www.jccb.com.cn>

电子邮箱 jinchengchuban@163.com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010)64970501

相德秩八人老公印



當勤精進如救頭然
但念無常慎勿放逸

己卯夏釋印光書
年七十九

目 录

序言	1
《净土决疑论》	5
《净土决疑论》科判要目	19
前言	25

序分

一、总序(纲宗): 明净土法门契理契机	47
(一) 以药喻	47
(二) 明时机	48
二、别序	50
(一) 序自	50
1. 明舍儒(脱俗)从释(出家)之因缘	50
2. 明入佛(学教参禅)从净(专修净土)之因缘	57
(二) 序他: 明造论决疑之因缘	63

一、决教疑以启信	73
(一) 据《弥陀要解》以明净土法门之殊胜	73
1. 引启	73
2. 正启	86
(二) 据《华严经·入法界品》以明净土法门为究竟之法门	99
1. 斥上座肤见	99
2. 示正知	101
3. 指究竟：净土法门全体是佛境界	102
(三) 据天下丛林《朝暮课诵》以明净土法门之总持	104
1. 正示	104
2. 警示	105
(四) 结征其过	106
1. 征过	106
2. 激发化之	107
二、决理疑以起愿	108
(一) 析“当处寂光，不须生灭取舍”疑	108
1. 上座虚心呈自“儼侗瞒顸”之见	108
2. 论主责其“执理废修”之失	111
(二) 析“唯心净土，自性弥陀”疑	112
1. 上座陈问	112
2. 论主析疑	114
(三) 析《华严合论》谓净土“是权非实”疑	116
1. 上座质疑	116
2. 论主明其所以	117

3. 二番问答	127
4. 三番问答	128
5. 结示：顺逆皆方便	130
(四) 析禅师“拨净土”疑	131
1. 一番问答	131
2. 二番问答	131
(五) 结征：以子之矛，破子之盾	150
1. 初征祖语(六祖、赵州语)可凭	150
2. 进征丧本失末：既不信诸佛等之本，则何有于六祖、 赵州？	174
3. 喻征：肤见浅识	175
三、决行疑以导修：正释永明延寿禅师《禅净四料简》	179
(一) 揭流俗知见	179
1. 论主征问	179
2. 上座陈见	180
3. 论主指要	180
(二) 先释禅、净、有、无	182
1. 征问	182
2. 答释	183
3. 更释：未断见思惑不可住此弘法	198
4. 重结：不明禅净有无之大害	208
(三) 次释四偈玄文	210
1. 征问	210
2. 答释	211
3. 结示：《四料简》诚为迷津宝筏，险路导师	260

流通分

一、上座回心，求生净土	274
(一) 回心皈依	274
(二) 发愿求生	280
二、论主劝嘱，以垂永式	287
后记	291

序言

印光法师(1861—1940)著《净土决疑论》，系其具有代表性的重要著作之一，收录在《印光法师文钞》正编中。根据其年谱考察，这篇论文是他写作于上世纪(二十世纪)初十年代，与其另一篇具有代表性的重要论文《宗教不宜混滥论》，大约同一时期。法师另有《净土法门普被三根论》、《佛教以孝为本论》和《如来随机利生浅近论》等论文多篇，大约皆作于清末之辛亥年前，距今已过百年矣！

时有踏遍全国名山的高鹤年居士，于民国元年，即公元1912年，诣普陀山法雨寺参谒印光法师，临别取去上述论文，刊在上海狄楚青所办的《佛学丛报》上，一时之际，法幢高揭，慧日初露，龙天推出，大放光明；九州四海，僧俗四众为之刮目雀跃。

印光法师二十一岁(1881)出家，初读宋朝王日休《龙舒净土文》，即矢志净土。三十七岁(1897)于普陀山法雨寺为众开演《弥陀便蒙钞》毕，遂即闭关，专修净业。“以言教者，讼；以身教者，从”，这是印光法师平生座右恪守的信条；他凡是自己没有做到的，绝不以之自欺欺人。他向

其同参道友致信谓随众过完春节，即闭关，决以“死期败烈”（自注云：这是陕西方言，意为誓拼一死）地，志在必证“念佛三昧”。其所著论文及《文钞》所刊，无一句一字不是从他的真修实证中流露而出。吾人以“人天眼目，正法眼藏”目之，的的决非虚誉。

兹仅举一例以证之。时有海曙法师者，以七问向印光法师请教《楞严经》义。七问者：一、执心在内；二、直指见性是心非眼；三、色阴本如来藏妙真如性；四、眼入本如来藏妙真如性；五、十二处本如来藏妙真如性；六、地大周遍；七、一心二门。吾人皆知，《楞严经》教人明心见性，彻悟自心，实非纸上谈兵所可企及。如上七问，若在一般人看来，每一问都需要下大功夫阅览古德注疏，作大文章，也不一定能够说得明白。

印光法师，卑谦自牧，回答海曙法师说：“人之相交唯贵各尽其分量而已！昔有童子，捧沙供佛，佛即欢喜纳受。以沙乃童子力所能办，其供之诚，与供无上珍馐妙味，等无有异。今以光所易办之沙，供之座下。固知无用，聊将其诚。倘亦用以塗地（传印按：童子供佛之沙，佛令僧用以塗地，以增其福），庶可灭我罪垢，长我福田。因将七题一串穿来，饾饤论之，以塞其责。”

印光法师将其所问《楞严经》七题，统一作答。其文云：

论曰：执心在内、在外、在中间等，乃凡夫之情见也。执心定不在内、在外、在中间等，亦凡夫之情见也。非直指见性是心非眼，即末显本、指波即水之真智也。何

也？以五阴、六入、十二处、十八界、七大，一一皆如来藏妙真如性，周遍法界也。若有在、有不在，则非如来藏妙真如性，不周遍矣。以如来藏妙真如性，含育生佛，包括空有；世出世间，无有一法能出其外、不在其中故也。以凡情观之，岂但五阴、六入、十二处、十八界、七大，皆属生灭，皆非真如；即断惑证真，成等正觉，亦不出生灭之外。以圣智观之，非但断惑证真，成等正觉，固属真如；即五阴、六入、十二处、十八界、七大，全体真如，从本已来，原无一毫生灭之相可得。再进而论之，真亦不立，如本无名；一心尚不可得，有何二门之可论哉！是为究竟真如，究竟如来藏妙真如性究竟心。正所谓五蕴皆空，度诸苦厄，圆满菩提，归无所得者也。（《印光法师文钞》正编卷一《复海曙师书》）

末后，印光法师曰：“如上一番说话，乃光二十年前偶尔梦著者；今承其雅意，献于座下。”经论皆言“念佛三昧”，亦名曰“王三昧”，亦即无上大陀罗尼门，能总一切法，能持无量义。吾人观此印光法师所答《楞严》七问，若非亲见本地风光，安能如是任运地吐露？若非于法究竟者，曷克臻此？此可确证，印光法师在写此信的二十年前，已经悟道。

近代弘一法师（1880—1942），识见高超，从不任意许人，唯于印光法师则拳拳服膺，五体投地，谓曰：“近代大德如印光法师者，三百年来，一人而已。”（《永思集》）三百年来，即有清以降。乾隆、嘉庆年间，梦东彻悟禅师（1741—1810）应世（道场在北京怀柔红螺山资福寺），是为莲宗第十二祖。印光法师

被尊为第十三祖，实为实至名归；纵观其一生，为如来使，代佛宣扬脱离生死苦海之要径的净土法门。古德虽早有《净土十疑》、《净土释疑》等辉煌著述，奈何浊世众生，仍须多种机缘信向此门。特别是人们的智慧浅薄，知见偏执，长期以来，对于永明禅师《禅净四料简》错会误解，深堪痛惜。所以，印光法师于此论中，将其真实正确精要之义，究竟彻底地开门见山，合盘托出，加以阐扬。

传印于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时期，执教于中国佛学院，曾经反复多次为所应各届学僧讲解此论。兹将讲稿再加整理，刊为讲记，用饷有缘；或有误解讹错，则请应以论义为准正，并望指正，荷谢无任！谨此为序。

2011年辛卯金秋，84岁传印

净土决疑论

印光法师 著

序分

药无贵贱，愈病者良；法无优劣，契机则妙。在昔之时，人根殊胜，知识如林，随修一法，则皆可证道。即今之世，人根陋劣，知识希少，若舍净土，则莫由解脱。

余自愧多生多劫，少种善根。福薄慧浅，障重业深。年当志学，不逢善友。未闻圣贤传薪之道，争服韩、欧辟佛之毒。学问未成，业力先现。从兹病困数年，不能事事。谛思天地鬼神，如此昭著。古今圣贤，如此众多。况佛法自无权力以胁人服从，必赖圣君贤相护持，方能流通天下耳。倘其法果如韩、欧所言，悖叛圣道，为害中国，岂但古今圣君贤相，不能相容于世。而天地鬼神，将亦诛灭无遗也久矣！又何待韩、欧等托空言而辟之也耶？《中庸》谓君子之道，夫妇之愚，可以与知与能。及其至也，虽圣人亦有所不知不能焉。韩、欧虽贤，其去圣人远甚。况圣人所不知不能者乎？

佛法殆非凡情世智所能测度之法也。遂顿革先心，出家为僧。自量己力，非仗如来宏誓愿力，决难即生定出生

死。从兹唯佛是念，唯净土是求。纵多年以来，滥厕讲席，历参禅匠，不过欲发明净土第一义谛，以作上品往生资粮而已。所恨色力衰弱，行难勇猛。而信愿坚固，非但世间禅讲诸师，不能稍移其操，即诸佛现身，令修余法，亦不肯舍此取彼，违背初心。奈宿业所障，终未能得一心不乱，以亲证夫念佛三昧，惭愧何如！

一日，有一上座，久参禅宗，兼通教理，眼空四海，誓证一乘。效善财以遍参知识，至螺山以叩关余舍。时，余适以《弥陀要解》文深理奥，不便童蒙，欲搜辑台教，逐条著钞，俾初学之士易于进步。非敢效古德之宏阐道妙，聊以作后进之入胜因缘。喜彼之来，即赠《要解》一本，且告以著钞之意。

正宗分

上座因谓余曰：“《要解》一书，吾昔曾一视之。见其词曰：‘《华严》奥藏，《法华》秘髓，一切诸佛之心要，菩萨万行之司南，皆不出于此矣。’若此者不胜枚举。直是抑遏宗、教，过赞净土。谤正法轮，疑误众生。不意蕡益大师，以千古希有之学识，不即直指人心，宏扬止观，反著斯解，以为愚夫愚妇之护身符，俾举世缁素，守一法以弃万行，取蹄涔以舍巨海，同入迷途，永背觉路，断灭佛种，罪过弥天矣！欲报佛恩者，当即毁灭令尽，又何堪著钞，以助其流通耶！”愤心厉气，若对雠仇。

余俟其气平，徐谓之曰：“汝以蕡益此解为罪过薮者，但知其末流，而不知其本源，是逐块之痴犬，非择乳之鹅

王也。须知其过实不在于薄益此解，在于释迦、弥陀及十方诸佛，与《净土三经》及《华严》、《法华》诸大乘经，文殊、普贤、马鸣、龙树、智者、善导、清凉、永明等诸大菩萨、祖师也。汝若能为大法王，正治其罪，庶汝之所言，举世奉行矣。否则即是山野愚民，妄称皇帝，自制法律，背叛王章，不旋踵而灭门诛族矣。汝作是说，谤佛谤法谤僧，当即生陷阿鼻地狱，永劫受苦，了无出期。恃宿世之微福，造穷劫之苦报。三世诸佛名为可怜悯者，即汝是也。”

彼瞿然曰：“师言罪在释迦、弥陀等者，何反常之若是也？请详陈其故，若其理果胜，敢不依从。”

余曰：“如来为一大事因缘故，出现于世。所谓大事因缘者，欲令众生开示悟入佛之知见，直下成佛而已，岂有他哉！无奈众生，根有大小，迷有浅深，不能直下畅佛本怀。因兹随机设教，对病发药，为实施权，开权显实，于一乘法，作种种说。或有善根成熟者，令其渐登觉岸；其有恶业深厚者，令其渐出尘劳。曲垂接引，循循善诱，虽天地父母，不能喻其少分矣。又以一切法门，皆仗自力，纵令宿根深厚，彻悟自心，倘见思二惑，稍有未尽，则生死轮回，依旧莫出。况既受胎阴，触境生著，由觉至觉者少，从迷入迷者多。上根犹然如是，中下又何待言。断见惑如断四十里流，况思惑乎？了生脱死，岂易言哉！以是不能普被三根，畅佛本怀。唯念佛求生净土一法，专仗弥陀宏誓愿力。无论善根之熟与未熟，恶业之若轻若重，但肯生信发愿，持佛名号，临命终时，定蒙弥陀垂慈接引，往生净土。俾善根熟者，顿圆佛果；即恶业重

者，亦预圣流。乃三世诸佛度生之要道，上圣下凡共修之妙法。由是诸大乘经，咸启斯要；历代祖师，莫不遵行。汝以禅教自负，而妄谓宏净土者为谤正法轮、断灭佛种，足征汝乃魔附其身、丧心病狂、认迷为觉、指正为邪之地狱种子耳！

“夫释迦、弥陀，于往劫中，发大誓愿，度脱众生，一则示生秽土，以秽以苦折伏而发遣；一则安居净土，以净以乐摄受而钩陶。汝只知愚夫愚妇，亦能念佛，遂至藐视净土。何不观《华严·入法界品》，善财于证齐诸佛之后，普贤菩萨，乃教以发十大愿王，回向往生西方极乐世界，以期圆满佛果，且以此普劝华藏海众乎？

“夫华藏海众，无一凡夫、二乘。乃四十一位法身大士，同破无明，同证法性，悉能乘本愿轮，于无佛世界现身作佛。又华藏海中，净土无量，而必回向往生西方极乐世界者，可知往生极乐，乃出苦之玄门、成佛之捷径也。以故自古迄今，所有禅教律丛林，无不朝暮持佛名号，求生西方也。汝历参丛林，何日日修习，而反生毁谤之若是也？儒书所谓‘习矣不察，日用不知’者，莫汝为甚也。

“夫《华严》为诸经之王，王于三藏。《华严》不信，即一阐提。纵不生陷阿鼻，报终定堕无间。吾欲离苦而求生净土，汝欲得苦而毁谤《华严》。汝守汝志，吾行吾道。将军不下马，各自奔前程。道不同不相为谋，汝去，吾不语汝。”

彼曰：“道贵宏通，疑须剖决，师何见拒之甚也？尝闻毗卢遮那，遍一切处。其佛所住，名常寂光。则但证法身，当处即是寂光净土。又何必以生灭心，舍东取西，然